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5,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39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5.80元/股，发行数量为5,4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1,0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

3、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0年9月8日结束。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4、根据2010年9月7日公布的《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7号）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

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报价的75个股票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1,206,666万元，有效申购数量46,770万股。

二、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1,08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2.3091725465%，认购倍数为43.31倍，最终向配售对象配售股数为1,079.9957万股，配售产生43股零股由主承销商包销。

三、网下配售结果

所有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获配数量列示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获配股数（万股）
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430	9.9294
2	方正金泉友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5月21日）	500	11.5458
3	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	6.9275
4	国泰君安君得惠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4年9月23日）	1080	24.939
5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360	8.313
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80	24.939
7	华泰紫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0	9.0057
8	浙商汇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4月30日）	300	6.9275
9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00	11.5458
10	兴业卓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3月27日）	400	9.2366
11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00	11.5458
12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20	5.0801
13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80	24.939
14	国都1号—安心受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24年12月21日）	600	13.855
1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80	24.939
16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50	5.7729
17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00	11.5458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获配股数(万股)
1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080	24.939
19	受托管理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证券账户 (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080	24.939
20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500	11.5458
2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 险产品	500	11.5458
2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 保险产品	500	11.5458
2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 分红	500	11.5458
2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 分红	500	11.5458
2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人 万能	500	11.5458
26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 万能	500	11.5458
27	受托管理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1 年 6 月 1 日)	200	4.6183
28	受托管理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连产品(网下配 售资格截至 2011 年 6 月 1 日)	550	12.7004
29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 通保险产品	540	12.4695
30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 分红	360	8.313
31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 分红	720	16.626
32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 险万能	1080	24.939
33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 体万能	540	12.4695
34	受托管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 险投连	1080	24.939
3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泰—稳健增值投 资产品	1080	24.939
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 配售资格截至 2012 年 2 月 24 日)	1080	24.939
37	受托管理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 品(网下配售资格截至 2011 年 7 月 13 日)	1030	23.7844
38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 产品	1080	24.939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获配股数(万股)
39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险	1080	24.939
40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1080	24.939
41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1080	24.939
42	受托管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团险万能	1080	24.939
43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80	24.939
44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080	24.939
45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300	6.9275
46	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00	11.5458
47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	6.9275
48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00	6.9275
49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11.5458
50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	9.2366
51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0年12月31日)	100	2.3091
52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12月31日)	100	2.3091
53	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	3.6946
54	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	4.6183
55	申万巴黎添益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	3.4637
56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0	12.9313
57	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	2.54
58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11.5458
59	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80	24.939
60	兴业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0	24.939
61	兴业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0	24.939
62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11.5458
63	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11.5458
64	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	9.2366
65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0	24.939
66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	13.855
67	交银施罗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0	24.939
68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0	11.5458
69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	11.5458
70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00	6.9275
71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0	4.6183
72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60	3.6946
7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00	23.0917
74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080	24.939
75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400	9.2366
	合计	46,770	1,079.9957

注：1、上表中的“实际获配股数”是以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中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四、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五、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六、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股票配售对象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9号华远·企业号D座

电话：（010）88321855

传真：（010）88321567

联系人：尹子林、金萍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0日